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009 证券简称:可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鲍佳	董事	反对,具体内容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董事鲍佳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投反对票,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相关理由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可靠股份	股票代码	3010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浩淼	夏冬冬、方青青	
电话	0571-63702088	0571-6370208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城西工业园)花桥路2号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城西工业园)花桥路2号	
电子信箱	coco-ir@cocohealthcare.com	coco-ir@cocohealthcar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3,483,643.02	548,955,995.93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08,798.83	28,278,610.82	-12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71,023.03	24,845,974.42	-14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007,470.36	41,375,461.65	-3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0.1061	-127.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0.1061	-127.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2.10%	-2.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92,832,808.31	2,177,707,478.06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1,731,120.75	1,341,605,158.76	-2.9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利伟	境内自然人	30.13%	81,909,282	61,431,961	不适用	0
鲍佳	境内自然人	29.13%	79,190,682	59,393,011	不适用	0
PACK-WOOD ENTERPRIS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76%	7,500,000	0	不适用	0
杭州唯艾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2,988,800	0	不适用	0
国泰海通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创业板可靠护理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2%	1,693,390	0	不适用	0
周延安	境内自然人	0.54%	1,472,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1,111,900	0	不适用	0
谷锡钦	境内自然人	0.33%	885,000	0	不适用	0
徐平	境内自然人	0.26%	694,000	0	不适用	0
杭州唯艾诺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677,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唯艾诺、唯艾诺贰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利伟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延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5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22,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472,800股;股东谷锡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6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885,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4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威科技	股票代码	3000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汉威电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锋	蒋宇辉	
电话	0371-67169159	0371-67169159	
办公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169号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169号	
电子信箱	hwdz@hwsensor.com	hwdz@hwsens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6,295,499.54	1,176,927,440.32	-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049,557.30	59,073,242.22	1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769,823.45	25,237,590.07	13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696,921.15	-92,720,868.56	-6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	2.06%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42,703,321.17	5,162,312,082.94	-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4,593,414.95	2,930,555,898.12	2.1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4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红军	境内自然人	16.15%	52,879,243	39,659,432	不适用	0
钟超	境内自然人	4.63%	15,154,28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4,533,699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574,67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2,525,418	0	不适用	0
刘瑞玲	境内自然人	0.76%	2,491,940	2,491,940	不适用	0
尚中锋	境内自然人	0.48%	1,585,748	1,189,311	不适用	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1,318,600	0	不适用	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146,217	0	不适用	0
张艳丽	境内自然人	0.33%	1,095,000	1,046,25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任红军与钟超系夫妻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分红、转增方案。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4、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3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锦绣中路18号齐心科技园行政楼公司八楼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钦鹏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79人,代表股份313,411,3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288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83,833,7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203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3人,代表股份29,57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85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6人,代表股份29,65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7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3人,代表股份29,57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85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对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313,372,197	99.9875%	14,300	0.0046%	24,900	0.0079%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9,617,100	99.8678%	14,300	0.0482%	24,900	0.084%	0	0%	

本次股东会已就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统计,以上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会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律师:程静、童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由于3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30.80万份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设定的第二个行权期以及预留授予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2025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23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计划行权的94.20万份股票期权、7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计划行权的30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公司本次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55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15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26名调整为23名,首次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50.60万份调整至125.60万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名,预留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60万份调整至30万份。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4

债券代码:127115 债券简称:炬申债券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为166,691,11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持股数量为834,710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回购股份834,710股后的股本165,856,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171,280元(含税)。

2、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根据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少。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计算时,按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红利=本次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10=33,171,280元÷166,691,110股×10= 1.989984元(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每股现金红利=本次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即0.1989984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33,171,280元÷166,691,110股。综上,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89984元/股。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议通过该事项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决议,股东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执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中期分红方案执行的具体事宜,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的期限,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期限一致,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鉴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经审议通过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简称"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自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库存股份发生变动的,则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库存股份为基数,公司将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日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66,691,11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持股数量为834,710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回购股份834,710股后的股本165,856,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171,280元(含税)。

5、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

6、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议通过该事项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6,691,11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834,710股后的165,856,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8日。

四、本次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截至2026年9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本次权益分派方法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9月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1、除权除息参考价格的调整说明

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根据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少。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计算时,按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红利=本次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10=33,171,280元÷166,691,110股×10= 1.989984元(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每股现金红利=本次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即0.1989984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33,171,280元÷166,691,110股。综上,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89984元/股。

2、"炬申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说明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炬申转债,债券代码:127115)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炬申转债"转股价格将由13.76元/股调整为13.56元/股,自2026年9月8日开始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炬申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人:于冬梅、林家琪

联系电话:0757-85130222

传真:0757-85130720

邮箱:jsgfzq@jushen.co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丹灶物流中心金泰路1号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5

债券代码:127115 债券简称:炬申债券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炬申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调整前转股价格:13.76元/股;

2、调整后转股价格:13.56元/股;

3、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9月8日;

4、停复牌情况: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00,000张(债券简称:炬申转债,债券代码:127115)。根据《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炬申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炬申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因及结果

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决议,股东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执行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将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根据前述转股价格调整方案,"炬申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于2026年9月8日起由原来的13.76元/股调整为13.56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P0=13.76元/股;

D=0.20元/股;

P1=13.76-0.20=13.56 元/股。

特此公告。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26-032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周三)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rs.p5w.net)、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全景路演APP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0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16日(周三)15:00-17:00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指导、上海上市公司协会及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文字互动形式举行,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周三)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全景路演APP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徐杨先生

独立董事:高永岗先生

副总经理:赵海生先生

董事会秘书:夏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6日(周三)15:00-17:00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周三)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investors@600895.com

联系电话:021-38959000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站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人福 编号:临2026-075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子公司药品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普瑞巴林缓释片的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普瑞巴林缓释片

二、剂型:片剂

三、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四、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五、申请人: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受理号:CYHS2602016、CYHS2602017、CYHS2602018;CYHS2602147、CYHS2602148、CYHS2602149。

普瑞巴林缓释片是一种γ-氨基丁酸(GABA)受体阻滞药,临床上主要用于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DPN)相关的神经病理性疼痛和带状疱疹后神经痛(PHN)。截至目前,宜昌人福在该项目上的累计研发投入约6,200万元人民币。根据米内网数据,2025年普瑞巴林制剂全国销售额约为7.8亿元人民币,主要生产厂商为PfizerManufacturing DeutschlandGmbH、重庆赛维药业有限公司等。

普瑞巴林缓释片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标志着该品种境内生产药品注册工作进入了审评阶段,宜昌人福将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如顺利通过审评审批,将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医药产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